

2023 年度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执行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

(2) 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文化事业；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等工作；

(3) 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

(4) 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5) 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等工作；

(6) 加强镇、村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

(7) 指导村(居)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居)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8) 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9) 承办本级党委、人大和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包括：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内设 12 个工作机构，包括：7 个办公室（党政办、党建办、财政办、社会事务办、综合行政执法办、应急办、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5 个中心（便民服务中心、综合治理服务中心、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纳入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499.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799.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1.49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266.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10.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0.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547.5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740.2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85.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1.4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01.14	本年支出合计	58	7,501.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501.14	总计	62	7,501.1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501.14	7,501.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9.66	1,799.6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24.46	1,724.46					
2010301	行政运行	638.56	638.56					
2010350	事业运行	1,085.90	1,085.9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5.00	35.00					
2010401	行政运行	35.00	35.00					
20106	财政事务	2.00	2.00					
2010601	行政运行	2.00	2.00					
20133	宣传事务	38.20	38.20					
2013301	行政运行	38.20	38.20					
205	教育支出	266.00	266.00					
20502	普通教育	266.00	266.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66.00	26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0.57	610.5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2.61	22.61					
2080201	行政运行	22.61	22.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8.05	558.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8.25	328.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44	163.4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36	66.36					
20808	抚恤	13.70	13.7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70	13.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0	16.2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0	16.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46	150.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0.46	150.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29	39.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1.17	111.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47.51	2,547.51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7.23	507.2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7.23	507.2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40.27	2,040.2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40.27	2,040.27					
213	农林水支出	1,740.24	1,740.24					
21301	农业农村	183.30	183.3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83.30	183.3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56.94	1,556.9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56.94	1,556.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22	385.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22	385.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5.22	385.2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9	1.4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49	1.49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49	1.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01.14	3,211.90	4,289.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9.66	1,799.6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24.46	1,724.46				
2010301	行政运行	638.56	638.56				
2010350	事业运行	1,085.90	1,085.9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5.00	35.00				
2010401	行政运行	35.00	35.00				
20106	财政事务	2.00	2.00				
2010601	行政运行	2.00	2.00				
20133	宣传事务	38.20	38.20				
2013301	行政运行	38.20	38.20				
205	教育支出	266.00	266.00				
20502	普通教育	266.00	266.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66.00	26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0.57	610.5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2.61	22.61				
2080201	行政运行	22.61	22.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8.05	558.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8.25	328.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44	163.4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36	66.36				
20808	抚恤	13.70	13.7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70	13.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0	16.2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0	16.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46	150.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0.46	150.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29	39.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1.17	111.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47.51		2,547.51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7.23		507.2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7.23		507.2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40.27		2,040.2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40.27		2,040.27			
213	农林水支出	1,740.24		1,740.24			
21301	农业农村	183.30		183.3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83.30		183.3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56.94		1,556.9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56.94		1,556.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22	385.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22	385.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5.22	385.2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9		1.4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49		1.49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49		1.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499.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99.66	1,799.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1.49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66.00	266.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10.57	610.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0.46	150.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547.51	2,547.5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740.24	1,740.2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5.22	385.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1.49			1.4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01.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7,501.14	7,499.65		1.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501.14	总计	64	7,501.14	7,499.65		1.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7,499.65	3,211.90	4,287.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9.66	1,799.6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24.46	1,724.46	
2010301	行政运行	638.56	638.56	
2010350	事业运行	1,085.90	1,085.9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5.00	35.00	
2010401	行政运行	35.00	35.00	
20106	财政事务	2.00	2.00	
2010601	行政运行	2.00	2.00	
20133	宣传事务	38.20	38.20	
2013301	行政运行	38.20	38.20	
205	教育支出	266.00	266.00	
20502	普通教育	266.00	266.00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66.00	26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0.57	610.5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2.61	22.61	
2080201	行政运行	22.61	22.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8.05	558.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8.25	328.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44	163.4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36	66.36	
20808	抚恤	13.70	13.7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70	13.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0	16.2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0	16.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46	150.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0.46	150.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29	39.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1.17	111.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47.51		2,547.5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7.23		507.23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7.23		507.2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40.27		2,040.2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40.27		2,040.27
213	农林水支出	1,740.24		1,740.24
21301	农业农村	183.30		183.3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83.30		183.3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56.94		1,556.9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56.94		1,556.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22	385.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22	385.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5.22	385.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97.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61.37	30201	办公费	235.8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24.62	30202	印刷费	15.7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83.72	30205	水费	0.5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8.25	30206	电费	68.5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3.44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0.46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2.8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5.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0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2.76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22.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7.2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3.7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9.5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849.83	公用经费合计						362.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49		1.4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9		1.4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49		1.49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49		1.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01		7.81		7.81	7.21	15.01		7.81		7.81	7.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501.1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04.15 万元，增长 7.21%。主要是加大对企业的扶持力度，扶持资金有所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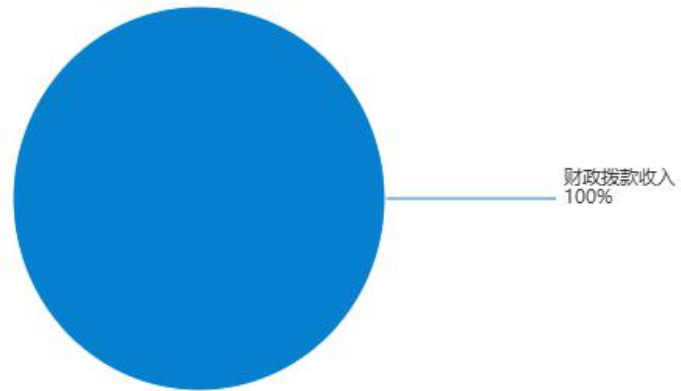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7,501.1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501.14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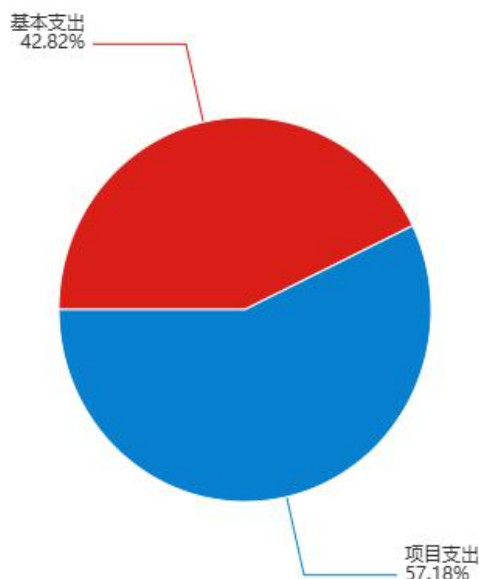
- 1、财政拨款收入 7,501.1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504.15 万元，增长 7.21%。主要是对企业的扶持资金增加。
-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7,501.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11.9 万元，占 42.82%；项目支出 4,289.24 万元，占 57.18%。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211.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713.02 万元，下降 18.17%。主要是力行节俭，缩减相关经费开支。

2、项目支出 4,289.2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217.17 万元，增长 39.62%。主要是对企业的扶持资金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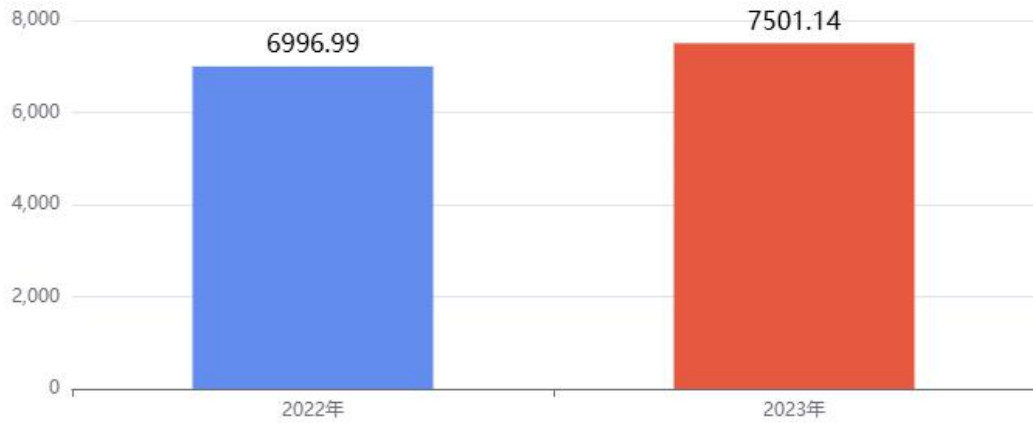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501.1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04.15 万元，增长 7.21%。主要是对企业的扶持资金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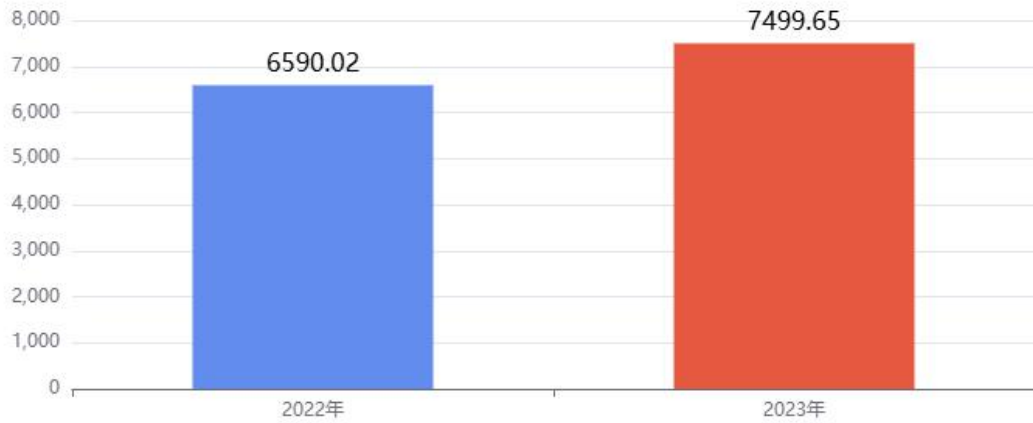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499.6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8%。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09.63 万元，增长 13.8%。主要是对企业的扶持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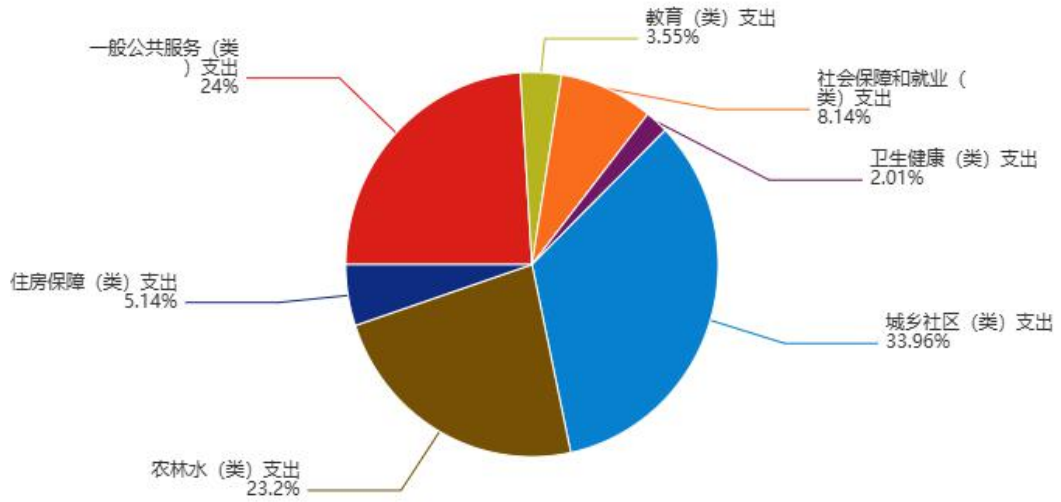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499.6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99.66 万元，占 24%；教育(类)支出 266 万元，占 3.5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10.57 万元，占 8.14%；卫生健康(类)支出 150.46 万元，占 2.01%；城乡社区(类)支出 2,547.51 万元，占 33.96%；农林水(类)支出 1,740.24 万元，占 23.2%；住房保障(类)支出 385.22 万元，占 5.14%。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499.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99.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政府办公厅 (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款) 行政运行 (项)。年初预算为 638.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8.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政府办公厅 (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款) 事业运行 (项)。年初预算为 1,08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发展与改革事务 (款) 行政

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6、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2.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28.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8.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3.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

年初预算持平。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6.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1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9.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11.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507.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7.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40.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0.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8、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56.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6.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85.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5.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211.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849.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362.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

续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其中:

(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15.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1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7.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1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1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维修费、保险费、燃料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7.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1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7.21 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迎接上级部门检查、考察督导、项目验收等发生的国内接待费用，共计接待 235 批次、1,624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

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组织对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10 个，涉及预算资金 4,289.24 万元，占部门县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平阴县“北安新韵”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建设实施规划项目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500 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10 个项目中，1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

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平阴县“北安新韵”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建设实施规划项目、“北安新韵”推进区五十里薯道建设项目管理费、安城镇 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2022 年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奖、2022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平阴县“北安新韵”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建设实施规划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00 万元，执行数为 1,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建成林洼村民宿院落 790.25 m²，小官村农产品分拣包装中心 1363.83 m²及配套设施，新建 2 个脱毒红薯育苗拱棚；补齐精品园内滴灌设施；硬化生产路 2400 m²，修建 500m³灌溉用蓄水池及配套设施。丘双线 2 公里、常东路 3.5 公里道路两侧路域环境整治，种植泰山贡菊等观赏兼具经济价值的乡土草花，两侧护坡等。极大的改善当地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美丽宜居新农村建设，提高农民的生活生产水平，带动农民就业，提升农民生活幸福指数。

2. “北安新韵”推进区五十里薯道建设项目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9分。全年预算数为5.04万元，执行数为5.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资金用于项目规划、执行、监督、验收等环节，保障了“北安新韵”推进区五十里薯道建设项目推进，完成了预期指标，推动了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

3. 安城镇2023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分。全年预算数为0.6万元，执行数为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23名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有效融入社会化管理，保障了国企退休人员的权益，有效促进了社会稳定，满意度达到100%。

4. 2023年扶贫专岗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2.82分。全年预算数为7.8万元，执行数为2.2万元，完成预算的28.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支付资金2.2万元对安城镇有劳动能力的享受政策建档立卡脱贫人口结合需求和本人的劳动能力安排扶贫专岗，增加了贫困人口收入，巩固了脱贫成果，维护了社会稳定，扶贫专岗人员满意度达到100%。

5. 2023年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1分。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35.48万元，完成预算的

70.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利用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政策，使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向扶持发展村级集体经济重点倾斜，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中的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以扩大村民就业，实现村民增收，维护社会稳定，助力乡村振兴。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重点评价结果。

平阴县“北安新韵”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建设实施规划项目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9.7分，等级为优。

部门重点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

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

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移交社区实现社会化管理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无			
县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安城镇环卫一体化项目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99.5	优
2	安城镇企业扶持资金项目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99.6	优
3	安城镇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项目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99.8	优
4	安城镇零星工程款项目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99.2	优
5	安城镇 2023 年山水驻地四村合作医疗补助项目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90	优
6	平阴县“北安新韵”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建设实施规划项目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99.7	优
7	“北安新韵”推进区五十里薯道建设项目管理费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99.9	优
8	安城镇 2023 年扶贫专岗项目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92.82	优
9	安城镇 2023 年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资金项目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97.1	优
10	安城镇 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99.9	优

注：1. “资金使用单位”为具体使用资金的机关本级或下级单位；

2. 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60（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3. 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平阳县“北安新韵”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建设实施规划项目						
主管部门		平阳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平阳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00	1455.51	10	97.03%	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500	1455.51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衔接推进区的建设将极大的改善当地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美丽宜居新农村建设，提高农民的生活生产水平，带动农民就业，提升农民生活幸福指数，衔接推进区建设项目形成的资产归各村集体所有，由村集体领办的合作社运营或出租运营，以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至2024年底，衔接推进区内各村村集体经济收入全部突破25万元，林洼村、小官村等村集体经济收入突破30万元。			建成林洼村民宿院落790.25m ² ，小官村农产品分拣包装中心1363.83m ² 及配套设施，新建2个脱毒红薯育苗拱棚；补齐精品园内滴灌设施；硬化生产路2400m ² ，修建500m ³ 灌溉用蓄水池及配套设施。丘双线2公里、常东路3.5公里道路两侧路域环境整治，种植泰山贡菊等观赏兼具经济价值的乡土草花，两侧护坡等。极大的改善当地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美丽宜居新农村建设，提高农民的生活生产水平，带动农民就业，提升农民生活幸福指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500万元	1500万元	5	5	
			项目建设成本	1500万元	1500万元	5	5	
		涉及村个数	10个	10个	5	5		
		数量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数量	6个	6个	5	5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项目建设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及时率	100%	100%	3	3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100%	3	3		
		项目支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集体经济收入	≥25万元	≥25万元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村居数	10个	10个	6	6	
			促进社会稳定	有效促进	完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指标达标率	100%	100%	6	6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完成预期指标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推进区村民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7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北安新韵”推进区五十里薯道建设项目管理费							
主管部门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04	5.0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5.04	5.0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使用5.04万元管理和监督“北安新韵”推进区五十里薯道建设项目，加快资金拨付和预算执行进度，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充分发挥资金效益，保障各项重点任务全面落实。			及时、足额支付5.04万元项目管理费用于项目规划、执行、监督、验收等环节，保障了“北安新韵”推进区五十里薯道建设项目推进，完成了预期指标，推动了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4万元	5.04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涉及项目个数	1个	1个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通过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有效保障	完成预期指标	15	1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推动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	有效推动	完成预期指标	15	14.9	项目实现程度与绩效目标存在一定差异，在以后项目实施中继续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上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6	0.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6	0.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使用资金5980元，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23名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确保国企退休人员有效融入社会化管理，确保养老金的按时足额支付。			及时、足额拨付5980元，保障了23名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有效融入社会化管理，保障了国企退休人员的权益，有效促进了社会稳定，满意度达到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0.60万元	0.598万元	5	5	
			补助资金	5980元	5980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央和省属企业数	23个	23个	20	20	
	质量指标	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管理国有企业退休社会化事宜	有效管理	完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	有效促进	完成预期指标	10	9.9	项目实现程度与绩效目标存在一定差异，在以后项目实施中继续加强。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障国企退休人员权益	有效保障	完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安城镇2023年度扶贫专岗						
主管部门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8	2.2	10	28.21%	2.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7.8	2.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使用资金7.8万元对安城镇有劳动能力的享受政策建档立卡脱贫人口结合需求和本人的劳动能力安排扶贫专岗，以实现贫困人口收入增加，巩固脱贫成果，维护社会稳定。			支付资金2.2万元对安城镇有劳动能力的享受政策建档立卡脱贫人口结合需求和本人的劳动能力安排扶贫专岗，增加了贫困人口收入，巩固了脱贫成果，维护了社会稳定，扶贫专岗人员满意度达到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7.8万元	7.8万元	5	5	
		建档立卡脱贫人口工资标准	250元/月/人	250元/月/人	5	5	
	数量指标	建档立卡脱贫户扶贫人数	26人	26人	10	10	

年度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建档立卡脱贫人口应安未安率	<0%	<0%	6	6		
			受益扶助对象核准率	100%	100%	6	6		
			收益准确足额发放完成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足额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人口年人均增收	3000元/年	3000元/年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增加贫困人员收入	有效增加	完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贫专岗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2.8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资金						
主管部门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0	35.48	10	70.96%	7.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50	35.4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利用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政策，使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向扶持发展村级集体经济重点倾斜，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中的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以扩大村民就业，实现村民增收，维护社会稳定，助力乡村振兴。			该项目执行率70.96%，利用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政策，使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向扶持发展村级集体经济重点倾斜，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中的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以扩大村民就业，实现村民增收，维护社会稳定，助力乡村振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万元	50万元	5	5	
		村均成本	≤50万元	50万元	5	5	

年度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量	1个	1个	20	20		
		质量指标	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民就业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生态环境	有效保障	完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障乡村振兴	有效保障	完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洼村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7.1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平阴县 2023 年度县级部门重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平阴县“北安新韵”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建设实施规划

项目金额（万元）：1500

项目主管部门：平阴县安城镇人民政府

评价方式：部门绩效评价

填报日期：2024 年 7 月 12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简要情况。

安城镇位于平阴县城东北门户地带，距县城3公里，地处肥城、长清、平阴三县交界处，区位优势独特，自然资源丰富。镇域总面积122平方公里，辖44个行政村，总人口4.08万人，目前共有脱贫户282户456人，动态监测户2户5人。近年来，该镇经济社会建设迈出坚实步伐，各项事业均取得了长足的发展，先后荣获“省级农业产业强镇”“省级文明镇”等荣誉称号。

（二）项目背景及主要实施内容。

1、项目立项：

（1）补足基础设施建设短板，促进产城融合。从2012年开始平阴县以安城镇为依托规划建设东部产业新城，通过10年建设发展，“内核”城镇化显著。此次确定的衔接区为紧靠东部产业新城外围连片的10个村，项目建设充分结合平阴东部产业新城的开发，“招才引智”，促进城乡人才要素流动。盘活农村土地资源，积极探索安城土地改革新模式。县城、产业新城、农村三级联动，形成工农商互促、城乡互补。通过实施衔接推进区建设，将大力提升“外核”基础设施建设、农村人居环境、乡村产业发展等，使得内外兼修，进一步促进产城融合。

(2) 抢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机遇，打造示范样板。安城镇属于沿黄乡镇，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既有区位优势，又有产业基础，大力实施衔接推进区建设，势必促使“乡村振兴战略”和“黄河国家战略”加速叠加融合，争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示范镇。

(3) 促进一二三产融合。秉承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理念，基于鲜食玉米、鲜食地瓜产业种植基础，延伸数据、仓储、加工、品牌、销售、物流、金融、文旅，推进产加销一体、品牌化营销和多产业融合，盘活优势资源，加快产业项目化建设，拉动全镇经济快速发展，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注入了新活力，让农户成为产业链、资金链、供应链和价值链的受益者。

2、项目预算：15000000 元。

3、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1) 安城镇林洼村主题民俗村建设和小官村农产品分拣包装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

(2) 安城镇平阴双鲜百亩精品示范园建设和安城镇特色种植区农田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建设。

(3) 安城镇路域环境整治。

(三) 项目绩效目标。

1、成本指标：

该项目计划使用 1500 万元完成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得建设。

2、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该项目涵盖东部产业新城片区之外的 10 个行政村，主要涉及林洼村、小官村、邱庄村、张天井村、常天井村、段天井村、双井村、铁山村、让庄铺村和宋庄村；建设数量 6 个，分别为：林洼村主题民俗村建设、小官村农产品分拣包装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平阴双鲜”百亩精品示范园建设、安城镇特色种植区农田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建设、丘双线路域环境整治项目、生产路硬化。

(2) 质量指标：项目建设严把质量关，使项目建设通过率达到 100%，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

(3) 时效指标：项目进度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推进，开工及时率、完工及时率、支付及时率均达到 100%。

3、效益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通过实施该项目带动安城镇优质粮食育种、特色鲜食地瓜及鲜食玉米产业的高质量发展，提高人民的生活质量及发展地方经济，巩固脱贫致富成果，使推进区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 25 万元/年/村。

(2)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实施该项目打响“平阴双鲜”品牌，带动农民就业，使沿线 10 个村居受益；切实提高农民的生活生产水平，实现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社会稳定。

(3) 生态效益指标：推进区秉承资源高效利用和环境保护的理念，减少环境污染，保护生态环境，对畜禽粪便、瓜秧秸秆、薄膜进行回收利用，实施雨污分流、坑塘治理，改善农业生产环

境、提升农村人居环境，从而改善项目区内环境质量。

(4)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通过乡村振兴政策的引领，农业龙头企业的带动，发展平阴双鲜（鲜食红薯、鲜食玉米）主导产业，吸引各类企业、人才、资金进入乡村，改变传统农业效率产出比、投资回报率均落后的产业现状，支持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和农户就业增收，最终将安城镇打造为“衔接乡村振兴示范区齐鲁样板”。

4、满意度指标：

使推进区村民满意度达到 100%。

二、绩效表现及评价结论

(一)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绩效运行情况分析。

(1) 资金管理方面：

资金到位、资金支付及预算执行情况：该项目预算资金严格按照计划执行，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5000000 元，实际支出资金 14555108.55 元，预算在执行率=97.03%。（3%为质保金，依据合同无质量问题两年后支付。）

财务合规性情况：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项目管理方面：

实施程序：本单位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项目监管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首先需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均已落实到位。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平阴县“北安新韵”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位于安城镇，项目涵盖东部产业新城片区之外的10个行政村，主要涉及林洼村、小官村、邱庄村、张天井村、常天井村、段天井村、双井村、铁山村、让庄铺村和宋庄村；建设数量6个，分别为：林洼村主题民俗村建设、小官村农产品分拣包装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平阴双鲜”百亩精品示范园建设、安城镇特色种植区农田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建设、丘双线路域环境整治项目、生产路硬化。

质量指标：该项目质量优良，验收合格率为100%。

时效指标：该项目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开工及时率为100%，资金拨付及时率为100%，完工及时率为100%。

成本指标：该项目总成本1500万元，实际支付1455万元，另有45万元为质保金，依据合同约定，应留存合同金额的3%作为质保金，两年后无质量问题再支付。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经济效益指标：使村集体收入增加，涉及 10 村经济收入均 \geq 25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为村民提供了就业机会和工作岗位。

生态效益指标：路域环境整治等工作增加了植被覆盖面积，有利于净化空气，保持水土。

可持续影响指标：该项目的实施形成了长效机制，极大地助力了乡村振兴，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群众满意度达 100%。

(二) 绩效评价分数和等级。

该项目完成了预期指标，绩效得分为 99.70 分，等级为优。

1、项目决策的三级指标及权重

(1) 决策-项目立项-立项依据充分性（分值权重 3 分）

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立项依据充分性得 3 分。

(2) 决策-项目立项-立项程序规范性（分值权重 3 分）

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立项程序规范性得 3 分。

(3) 决策-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合理性 (分值权重 2 分)

该项目设置了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的绩效目标,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合理性得 2 分。

(4) 决策-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明确性 (分值权重 2 分)

该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绩效指标明确性得 2 分。

(5) 决策-资金投入-预算编制科学性 (分值权重 2 分)

该项目预算经过了科学论证且按照标准编制,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编制科学性得 2 分。

(6) 决策-资金投入-资金分配合理性 (分值权重 2 分)

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资金分配合理性得 2 分。

2、项目过程的三级指标及权重

(1) 过程-资金管理-资金到位率 (分值权重 2 分)

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5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 (1500/1500) × 100% = 100%。该项目资金到位率得 2 分。

(2) 过程-资金管理-预算执行率 (分值权重 4 分)

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1455.51 万元,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

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1455.51/1500)×100%=97%，符合合同规定得暂扣3%质保金，2年后无质量问题再支付。该项目预算执行率得3.7分。

(3) 过程-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合规性 (分值权重 2 分)

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性得2分。

(4) 过程-组织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 (分值权重 4 分)

该项目制定了合法、合规、健全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保障项目的顺利推进。管理制度健全性得4分。

(5) 过程-组织实施-制度执行有效性 (分值权重 4 分)

该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支出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均已落实到位。该项目制度执行有效性得4分。

3、项目产出的三级指标及权重

(1) 产出-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 (分值权重 12 分)

该项目实际产出数为1500万，计划产出数为1500万，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1500/1500)×100%=100%。实际完成率得12分。

(2) 产出-产出质量-质量达标率 (分值权重 8 分)

该项目质量达标产出数为 1500 万,实际产出数为 1500 万,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100%= (1500/1500) ×100%=100%。质量达标率得 8 分。

(3) 产出-产出时效-完成及时性 (分值权重 10 分)

该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为 2023 年底,实际完成时间为 2023 年底,项目如期完成并通过验收,完成及时率得 10 分。

(4) 产出-产出成本-成本节约率 (分值权重 5 分)

该项目计划成本 1500 万元,实际成本 1500 万元,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计划成本]×100%=[(1500-1500) /1500]×100%=0,得 5 分。

5、项目效益的三级指标及权重

(1) 效益-项目效益-社会效益 (分值权重 10 分)

该项目的实施有效地带动了安城镇优质粮食育种、特色鲜食地瓜及鲜食玉米产业的高质量发展,带动农民就业,使沿线 10 个村居受益;提高农民的生活生产水平,实现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社会稳定。社会效益得 10 分。

(2) 效益-项目效益-经济效益 (分值权重 5 分)

该项目的实施有效地带动了安城镇优质粮食育种、特色鲜食地瓜及鲜食玉米产业的高质量发展,为提高人民的生活质量及发展地方经济创造条件,帮助脱贫群众稳定脱贫致富,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 25 万元/年,提高农民的生活生产水平。经济效益得 5 分。

（3）效益-项目效益-生态效益（分值权重 5 分）

衔接推进区建设秉承资源高效利用和环境保护的理念，改善农业生产环境，对畜禽粪便、瓜秧秸秆、薄膜进行回收利用，改变农村生活环境，实施雨污分流、坑塘治理，提升农村人居环境。生态效益得 5 分。

（4）效益-项目效益-可持续影响（分值权重 5 分）

通过乡村振兴政策的引领，农业龙头企业的带动，重点围绕产业发展、乡村建设、就业带动、人才培养、乡村治理、巩固成果六大任务，紧扣五大振兴，发展平阴双鲜（鲜食红薯、鲜食玉米）主导产业，吸引各类企业、人才、资金进入乡村，改变传统农业效率产出比、投资回报率均落后的产业现状，支持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和农户就业增收，最终将安城镇打造为“国家级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国家级种业创新高地”“衔接乡村振兴示范区齐鲁样板”。可持续影响得 5 分。

（5）效益-项目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分值权重 10 分）

推进区坚持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生态效益并重，带动了推进区群众增收致富，推动了推进区沿线乡村振兴，推进区村民满意度达到 100%。服务对象满意度得 10 分。

三、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意见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 改进意见。

无。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

一级指标	权重 (%)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完善设置)	指标解释	参考分值	指标说明
决策	14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3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3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一级指标	权重 (%)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完善设置)	指标解释	参考分值	指标说明
过程	16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2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4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4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4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35	产出数量 (12)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2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质量 (8)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8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一级指标	权重 (%)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完善设置)	指标解释	参考分值	指标说明
产出	35	产出成本 (5)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5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35	项目效益 (35)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1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5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5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以及项目能力建设情况。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10	
总计	100				100	